

证券代码：300838

证券简称：浙江力诺

公告编号：2023-001

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01 月 02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微信及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01 月 06 日在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 289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晓宇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，公司预计在 2023 年内与相关关联方发生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》及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》

为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，董事会同意公司管理层提交的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，并同意公司开展不超过 500 万美元的远期结售汇业务。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自 2023 年 01 月 17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

在前述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，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《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》及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原内审部负责人张朝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职务，现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戴志德先生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变更内审部负责人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（三）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01 月 06 日